

湖滨区 2021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与 2022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书面）

——2022 年 4 月 16 日在湖滨区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一次会议上

湖滨区财政局局长 韩建忠

各位代表：

受区政府委托，现将 2021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2 年财
政预算（草案）提请区十三届人大一次会议审议，并请各位政协
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士提出意见。

一、2021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21 年，面对新冠疫情反弹和内外部环境变化带来的巨大压
力，在区委的正确领导和区人大、区政协的监督指导下，区政府
团结带领全区人民，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
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习近平
总书记视察河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立
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统筹推进疫情
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扎实做好“六稳”“六保”工作，经济呈现
稳中有进、稳中向好态势，财政收支运行总体平稳。

（一）2021 年预算执行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

（1）全区收支情况。区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二次会议批准的将 2021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由 110990 万元调整为 107800 万元，实际完成 108072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3%，增长 3.2%。全区年初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30622 万元，执行中因上级补助增加、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收入预算调整等，支出预算调整为 146506 万元，实际完成 110202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75.2%，较上年减少 30.6%，主要原因是按国发〔2021〕5 号文件要求，财政总预算会计记账模式由权责发生制改为收付实现制记账。

（2）区本级收支情况。区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二次会议批准的将 2021 年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由 98090 万元调整为 86090 万元，实际完成 96343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11.9%，增长 4%。区本级年初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18606 万元，执行中因上级补助增加、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收入预算调整等，支出预算调整为 137626 万元，实际完成 101322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73.6%，因记账模式调整，下降 25.3%。

2.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21 年，我区政府性基金总收入 93713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结余 3370 万元，上级补助政府性基金收入 26043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64300 万元。2021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 80823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1 年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562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支出 0 万元。

4.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2021 年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 18351 万元，实际完成 18350 万元。支出预算 20687 万元，实际完成 21423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3435 万元。

(二) 2021 年政府债务情况

2021 年省财政厅下达我区政府债务限额 141578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25667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115911 万元。当年我区新增债券 69300 万元。新增地方政府一般政府债券 5000 万元，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 64300 万元。

2021 年安排政府债券还本付息共计 2012 万元，还本 95 万元，付息 1917 万元。年末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121119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5219 万元，专项债务余额 115900 万元。

(三) 落实区人大决议和主要财政工作情况

一年来，区财政认真落实“紧日子保基本、调结构保战略”工作思路，为全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坚实财力支撑。

1、加力赋能科技创新和产业发展。积极发挥财政职能作用，重点支持科技创新和产业发展等具有引领带动作用的关键领域，为经济高质量发展集聚新动能。

扎实推动产业转型升级。争取省先进制造业发展专项资金，用

于天康成套公司首台套保费补贴、首台重大技术装备奖励。支持工业企业实施“三大改造”，推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安排资金1112.8万元，支持明珠电冶、甘露制水等项目持续发展，加快现代服务业发展，支持易事特5G+科创园、锐意泰克等现代产业园项目建设，推进永泰石膏、朝阳科技等项目数字化转型。

坚定不移推进高水平对外开放。争取外经贸发展资金131.9万元，支持鸿丰果蔬、远山果蔬等中小企业开拓国际市场，推进外贸企业健康发展。强化兰香量贩、美道家等企业农产品供应链体系建设，有力促进商业综合体繁荣发展。

2. 深入推进乡村振兴战略。保持财政投入总体稳定，全区农林水支出8490万元，其中：农业2177万元、巩固衔接推进乡村振兴4748万元，持续推进脱贫地区发展，加快农业强区建设。

脱贫攻坚成果持续巩固。严格落实过渡期内“四个不摘”要求，全年筹措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4748万元。立足区位优势和产业发展基础，实施巩固脱贫攻坚乡村振兴项目35个，投入2200万元发展日光温室产业，建设冷库、交易市场、蔬菜运输道路等相关配套设施，支持交口乡富村千亩蔬菜大棚基地建设，为湖滨区农业产业发展打下坚实基础，为峡市“菜篮子”工程做出有益贡献。

粮食安全重任扛稳扛牢。落实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安排资金1312.2万元，用于发放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农民实际种粮补贴、农机购置补贴，为我区粮食稳定生产，提升农业生产机械

化水平奠定稳固基础；落实后期移民补贴 546.7 万元，化解我区在移民管理上的社会不稳定因素。持续推进农业保险体系建设，全年农业保险保费规模 157.6 万元，有效保障我区农业种源安全。

乡村建设行动扎实推进。安排资金 222 万元，支持农村公益事业及硬化、绿化、亮化、美化等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改善人居环境，激发乡村活力和内生动力。安排资金 85 万元，支持行政村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增强村级自我保障能力和服务群众能力，为提升基层党组织的组织力提供有力保障。

3. 支持稳投资扩内需促消费。主动融入新发展格局，通过挖掘内需潜力，更好利用省内外、国内外两个市场、两种资源，实现更可持续发展。

着力抓项目扩投资。坚持项目为王，支持“三个一批”滚动开展，进一步拓展投资空间，统筹 33558 万元支持重点水利工程、农业基础设施、综合交通体系等重大项目建设。充分发挥政府债券资金补短板、扩内需、稳投资积极作用，全年共发行政府债券 69300 万元。规范 PPP 项目管理，我区纳入财政部 PPP 管理库项目 3 个、总投资 285939 万元，有效吸引社会资本参与我区沿黄生态环保、乡村振兴、标准化厂房等补短板项目和新型基础设施建设。

减税降费激发市场活力。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减税降费必须实打实、硬碰硬”重要指示精神，持续落实增值税留抵退税等制度性减税降费政策，落实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以及部分延续性税费支持政策。全年新增减税降费 13000 万元。扎实开展“万人助万企”活动，围绕我区城市建设、旧城改造等重点工作，出

台《夯基础排风险减负促发展工作方案》和《关于进一步支持企业发展的意见》，将减税降费与“万人助万企”活动相结合，更好的激发市场活力。

4. 持续增进民生福祉。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持续办好重点民生实事，全区民生支出 93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84%，各项民生政策得到较好保障。

抓实常态化疫情防控。安排资金 867 万元，用于保障核酸检测、新冠疫苗免费接种及应急物资采购。做好受疫情冲击等影响下稳就业工作，下达就业补助资金 960 万元，全区城镇新增就业 6622 人，实现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 510 人。

落实困难群众及特殊群体基本生活补贴制度。全年累计发放困难群众救助资金 2868 万元，救助困难群众 73915 人次。

教育科技文化事业蓬勃发展。持续加大财政对教育、文化、科技投入力度，推动教科文事业向好发展。全区教育支出32047万元，11514名学生受益，支持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各学校的正常运转。科技、文化支出3585万元，支持城市书屋建设、公共图书馆、文化馆免费开放等惠民项目建设。

城市基础设施不断完善。统筹政府债券、中央预算内基建资金 21603 万元，支持推进保障性安居工程、老旧小区及配套设施建设。

全力推进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管理。通过一卡通系统发放惠民惠农“一卡通”资金 454.6 万元，涉及城市低保、

农村低保、危房改造、公益性岗位、特困护理、特困保障等补贴项目，惠及群众 5244 人次。

5. 持续推进生态环境治理。积极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全区生态支出 4375 万元，重点支持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推动碳达峰、碳中和有序开展。

支持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争取上级专项资金 5680 万元，本级安排资金 426 万元，用于大气污染防治、水污染防治、国土绿化、森林植被恢复、冬季清洁取暖建设等项目实施，为打赢“蓝天、碧水、净土”三大保卫战，提供了资金保障。

推动发展绿色低碳经济。争取上级资金 115.5 万元，推进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营运柴油货车淘汰。争取新能源汽车充电基础设施奖励金 477.1 万元，用于三门峡市公共交通公司、铁塔公司等项目充电基础设施建设，促进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

6. 纵深推进财税体制改革。抓好各项重点改革任务，持续提升财政治理能力。

常态化直达机制巩固完善。从严从快抓好直达资金分配使用管理，重点向民生和基层倾斜，实行资金全流程、全覆盖、全链条跟踪监控，当年完成直达资金分配 16154.5 万元。

财政管理水平持续提升。扎实推进财政电子票据改革，共推行电子票据改革机构 145 个，开具各类电子票据 7429 张，合计 6563 万元。落实国有资产报告制度，向区人大报告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推动我区国有资产报告实现全覆盖。持续加强部门预算项目评审，

共评审项目 78 个，送审金额 42425 万元，审减率 5%，有力保障预算编制的合理性和准确性。

7. 着力防范化解各类风险。坚持把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作为工作的重中之重，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严格落实政府债务风险防范化解，严控违法违规举债“后门”，连续 4 年超额完成隐性债务化解计划，我区债务风险总体可控。

这些成绩的取得，是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结果，是区委坚强领导、科学决策的结果，是区人大、区政协及代表委员们监督指导、大力支持的结果。与此同时，我们清醒地看到，当前财政运行和预算管理工作还面临一些问题和挑战，主要是：财政收支矛盾较为突出，“三保”支出压力进一步加大；预算绩效管理体系还不够健全，部门绩效意识还不够强，绩效评价结果运用需要进一步强化；政府债务负担较重，偿债压力较大，债务风险不容忽视等等。对此，我们将认真研究，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切实加以解决。

二、2022 年预算草案情况

2022 年是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之年，是全面实施“十四五”规划的关键一年，是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中十分重要的一年，科学研判财政形势，合理编制财政预算，积极发挥财政职能作用，对推动我区转变发展方式、转换增长动力，保持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平稳运行具有重要意义。

2022 年区级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是：以习近平新时

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弘扬伟大建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河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以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为指引，认真落实省第十一次党代会和省委经济工作会议、市第八次党代会和市委八届二次全会暨市委经济工作会议、区第十四次党代会和区委十四届三次全会暨经济工作会议部署，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全面深化改革开放，坚持创新驱动发展，推动高质量发展，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统筹发展和安全，继续做好“六稳”“六保”工作，持续改善民生。锚定“两个确保”，实施“十大战略”，坚持“紧日子保基本、调结构保战略”，扎实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提升效能，更加注重精准、可持续，加强财政资源统筹，集中财力办大事，保证财政支出强度，加快支出进度，优化支出结构，严肃财经纪律，加强财政可持续风险防控，锐意进取、求实奋进，推动经济发展提质提速，保持社会大局和谐稳定，打造建强省际区域中心城市的“首善之区”、建设现代化湖滨，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2022年全区财政经济形势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并存，既有重大机遇又面临风险挑战。财政收入方面，有利的因素包括：我区紧扣沿黄和东部两个片区建设，围绕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城市更新改造提升、产业发展三项重点任务，坚持项目为王，具体实施“十大行动”，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积极推动产业转型发展，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不断涌现，带动纳税主体和

税源数量不断增加。不利的因素包括：疫情防控存在不确定性，经济下行压力仍然存在，需求不足制约经济稳定恢复，结构性、体制性、周期性问题相互交织，减税降费范围持续扩大。综合分析各方面因素，2022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预期目标为6.5%。支出方面，2022年区级可统筹财力较2021年基本持平，保障重点民生支出持续加大，收支预算将依然保持紧平衡状态。贯彻上述指导思想，重点把握好以下原则：一是深化改革，提升效能；二是统筹平衡，保障重点；三是强化管理，硬化约束；四是防范风险，守牢底线。

2022年收支预算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

收入安排，2022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15100万元，增长6.5%。支出安排，全区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28487万元，其中：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18470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

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上级提前下达补助收入1325万元，上年结转结余12825万元，全年计划安排支出合计14150万元。支出预算为47926万元，其中：上级补助1325万元，棚改项目还本付息42698万元，专项债券付息支出3903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上级提前下达补助收入316万元，上年结转结余收入562万元，全年计划安排支出合计878万元，安排用于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

4.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全区社保基金收入预算 22102 万元，支出预算 21999 万元，当年收支结余 103 万元，累计结余 3538 万元。

三、改进和加强预算管理的主要措施

(一) 坚持政府过紧日子。牢固树立艰苦奋斗、勤俭节约的思想，坚持节俭办一切事业，坚决压减非刚性、非重点、非急需支出，严控“三公”经费，严禁建设政绩工程、形象工程，深入推进节约型机关建设，努力降低行政运行成本。进一步细化完善支出标准，健全财政支出约束机制，推动过紧日子要求制度化、常态化。

(二) 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继续调整优化支出结构，切实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增强新时代财政统筹保障能力。实施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做好项目前期谋划和储备，完善项目预算分年度安排机制，推动跨年度预算平衡。加速预算管理一体化推广应用，为我区预算管理现代化提供坚实支撑。

(三) 推动预算绩效管理提质增效。加强财政政策评估评价，研究建立重大支出政策后评价机制。加强重点领域预算绩效管理，严格绩效目标管理，提升绩效目标质量。加强绩效结果应用，将绩效结果作为完善政策、安排预算、改进管理的重要依据，健全预算安排与绩效结果的有效衔接机制。

(四) 加强地方政府债务管理。加强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储备和前期工作，优先支持在建项目建设，强化债券资金使用事中、事后监管，持续提高债券资金使用效益。做好地方政府债务还本付息工作。做好地方政府债券信息公开工作。妥善处置和化

解地方政府隐性债务存量，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积极稳妥防范化解隐性债务风险。完善部门协同监管机制，坚决查处违法违规举债行为，强化责任追究。

（五）切实严肃财经纪律。牢固树立预算法治意识，坚持依法行政、依法理财，管好用好各项财政资金。加强收入征管，着力提高收入质量，严禁虚收空转、收取过头税费等行为。加强财经制度建设，严格执行预算管理制度，严禁无预算超预算列支，严禁出台溯及以前年度的增支政策，严禁违规兴建政府性楼堂馆所和信息化项目等。加强暂付性款项管理，加大存量消化力度。加强国有资本监管，完善国库集中收付管理，稳步扩大直达资金范围，严格落实向区人大报告国有资产管理、重点绩效目标评价等要求，健全财政资金监督机制，加强审计和财会监督，切实提升财政管理水平。

各位代表，2022年财政改革发展任务艰巨繁重，我们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区委坚强领导和区人大、区政协监督指导下，凝心聚力、真抓实干，攻坚克难、戮力前行，以永不懈怠的精神状态和一往无前的奋斗姿态，努力完成全年财政工作各项目标任务，在打造建强省际区域中心城市的“首善之区”的新征程上展现新担当新作为，全力谱写现代化湖滨新篇章，以优异成绩喜迎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